

会宁县农业农村局 会宁县财政局 会宁县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会农发〔2025〕89号

关于印发《会宁县 2025 年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部门：

现将《会宁县 2025 年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会宁县农业农村局



会宁县财政局



会宁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4月30日

会宁县 2025 年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 补贴专项行动方案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 号）和《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关于实施好 2025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农办机〔2025〕3 号）部署要求，在《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大工作力度持续实施好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农办机〔2024〕4 号）和《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大工作力度持续实施好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补充通知》（农办机〔2024〕5 号）及省农业农村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甘肃省 2025 年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甘设专责农机发〔2025〕6 号）的基础上，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补贴对象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对象为县域内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统称“机主”）。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二、补贴种类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范围为国家确定的拖拉机、播种机、联合收割机（包含稻麦联合收割机、玉米联合收割机、采棉机）、水稻插秧机、水稻抛秧机、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机动喷雾（粉）机、机动脱粒机、饲料（草）粉碎机、铡草机、粮食干燥机（烘干机）、色选机、磨粉机等 15 个机具种类和省上确定的犁、旋耕机、微耕机、青（黄）饲料收获机、打（压）捆机、薯类收获机、根茎类收获机、全膜双垄沟铺膜机、深松机、联合整地机、果蔬烘干机、粮食清选机等 12 个机具种类。后续根据国家和省上有关工作部署，适时按程序调整补贴机具种类。

三、报废条件及要求

申请报废的农机应来源清楚合法、主要部件齐全，机主就其来源归属及报废原因等作出书面承诺。

（一）纳入牌证管理的报废农机。申请报废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应当主要部件（发动机、变速箱、转向器、前后桥、机架/机身）齐全。

（二）未纳入牌证管理的报废农机。申请报废的未纳入牌证

管理的农机应当主要部件齐全，具有铭牌或出厂编号、车架号、发动机号等机具身份信息。

（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农机可申请报废，对于严重残缺、非法拼装改装、来历不明的不予受理。

1. 达到规定使用年限的农机，参照《农业机械报废年限表》（附件9）。

2. 对未达到使用年限但安全隐患大、故障发生率高、损毁严重、维修成本高、无法修复或无配件来源、技术落后的农业机械，允许申请报废补贴，机主应根据实际情况在《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附件5）中填选报废原因。

3. 国家明令淘汰的农业机械。

（四）报废农机数量要求。纳入牌证管理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个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年度内享受报废补贴的数量分别不多于3台（套）、8台（套）；其他报废机具，个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年度内享受报废补贴的数量分别不多于10台（套）、20台（套），其中：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报废数量不受限制。

四、补贴标准和资金管理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由报废补贴、报废并购置同种类机具更新补贴，以及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

人机新购补贴等 3 部分构成，实行定额补贴。

(一) 补贴标准

具体补贴标准严格执行《甘肃省 2025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额一览表》（附件 2）。

1. 通用类农机报废补贴标准。纳入中央最高报废补贴额一览表的拖拉机、播种机、联合收割机（包含稻麦联合收割机、玉米联合收获机、采棉机）、水稻插秧机、水稻抛秧机、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等 8 种通用类农机，报废补贴额执行中央最高报废补贴额标准，并按照具体要求予以测算确定。其中：报废稻麦及玉米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及抛秧机、播种机并新购置同种类机具，在报废补贴标准基础上，按不超过 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单台最高报废补贴额不超过 3 万元；报废并更新购置采棉机，单台最高报废补贴额由 6 万元提高到 8 万元；报废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并购置同种类机具设备，在测算报废补贴额基础上，按 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机具设备报废补贴申领要以购置同种类新机具设备为前提。对于尚未纳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范围的田间作业监测终端，按不超过上年同档次产品市场销售均价的 30%测算更新补贴标准。对于以购置新机为前提的报废农机种类，在申领报废补贴时，机主应提供购置同种类新机的有效证明。

2. 非通用类农机报废补贴标准。省上自行测算确定补贴标准的机动喷雾（粉）机、机动脱粒机、饲料（草）粉碎机、铡草机、粮食干燥机（烘干机）、色选机、磨粉机、犁、旋耕机、微耕机、青（黄）饲料收获机、打（压）捆机、薯类收获机、根茎类收获机、全膜双垄沟铺膜机、深松机、联合整地机、果蔬烘干机、粮食清选机等 19 种非通用类农机，报废补贴额原则上按不超过同类型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额的 30% 测算，并综合考虑报废农机运输拆解成本、是否含废弃污染物、回收残值等因素确定，单台农机报废补贴额原则上不超过 2 万元。

3. 机具更新补贴标准。购置同种类机具更新补贴按《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补贴额一览表等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二）资金使用管理要求

要管好用好支持农机报废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老旧农机报废补贴和报废并购置同种类机具更新补贴兑付，以及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新购置补贴兑付。进一步优化补贴申请和资金兑付流程，增加结算批次，加快补贴兑付，年底前将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及时完成录入和兑付。国债资金根据申领先后顺序进行补贴，补贴资金用完为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完的中央及省级报废更新国债资金额度，有关部门将收回。

五、回收拆解企业的确定

回收拆解企业经营范围应包含“报废农业机械回收”业务内容。应当符合《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等有关农机报废回收的要求，遵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环保的规定，参考《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NY/T2900—2022）等开展回收拆解工作。

（一）对有发动机部件及含废弃污染物的报废农机。回收企业应以具备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为主，也可选择依法具有农机回收拆解经营业务的其他市场主体。

（二）对常规机具且不含废弃污染物的报废农机。回收企业应是具有“报废农业机械回收”业务经营范围的市场主体。

（三）公布回收企业。拟从事老旧农机回收拆解的企业应自愿向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申请，由县农业农村局对其回收拆解场地、拆解设备设施、内控监销及信息管理设备、报废档案制度等进行审核公示，确定后上报上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四）签订回收拆解承诺书。县农业农村局与回收企业签订农机回收拆解承诺书，明确参与农机报废更新工作的责任和义务，防范政策实施风险。对因企业未上传机具拆解信息，无法确认报废机具

是否拆解的，由此造成国债资金损失的由回收企业予以承担。

六、操作程序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行“自主交售、定额补贴、先交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

（一）报废旧农机

1. 机主自愿将拟报废的农业机械向所属乡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机主照片、社保卡复印件及行驶证、车辆号牌（如有）等信息资料，签署《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附件5）、《会宁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申请备案表》（附件3）和《报废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销登记申请表》（附件7），通过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系统或“甘快办”APP录入申请信息，并在《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附件4）上签字，交由乡镇人民政府代办牌证注销及补贴申办等相关手续。经乡镇审核同意之后，将拟报废的农业机械交售给回收企业。

2. 回收企业应核对机主和报废农机的信息，拍摄机主与整机合影、机具铭牌等照片，对铭牌信息缺失的按照《无铭牌报废机具编号样式示例参考表》（附件4）编号并喷涂在机身上。会同机主填写并出具《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在报废更新补贴系统录入完善信息，按照市场行情，向机主兑付残值。回收企业应向县农业农村局提供机主及报废农机相关信息资料，并对资料的

真实性和唯一性负责。

(二) 补贴机具核查

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农机管理及监理人员对回收机具的真实性、唯一性、一致性、完整性进行抽查核查，确保系统录入报废机具信息与补贴额一览表相应档次及补贴额相符。在具体操作中，对铭牌信息缺失的报废机具，应强化信息关联印证，突出实物配置参数测定判定，要尊重客观实际情况。

(三) 牌证注销登记

1. 县农业农村局依据《报废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销登记申请表》《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和牌证注销等相关资料，主动协调办理牌证注销登记手续。

2. 县农业农村局通过甘肃农机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报废补贴系统，核查报废机具及牌证信息，依法办理牌证注销登记并存档，并在《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上签注相应的意见。对县域外登记注册的，向注册地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出具《关于办理报废农机注销登记手续的函》（附件8）协调办理牌证注销登记。对无牌证或未纳入牌证管理的，应核对信息确保真实性、唯一性后签署相应意见。

(四) 报废机具拆解

回收企业应建立回收拆解机具台账，在符合环保要求的条件

下于6个月内完成报废农机的拆解工作，同步拍摄拆解前、中、后照片及视频，上传报废补贴系统并报送县农业农村局，作为拆解依据备查。对国家禁止生产销售的发动机等主要部件进行破坏性处理。县农业农村局当对拆解过程进行抽查监督。

1. 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插秧机、抛秧机、采棉机、青贮收获机、微耕机、自走式喷雾机的拆解，重点对其发动机等主要部件进行物理拆解（包括挤压；钻通孔、切通孔，直径大于10mm；冲击机体变形）。

2. 播种机、犁、旋耕机、脱粒机、粉碎机、铡草机、悬挂式（牵引式）喷雾机、薯类收获机、根茎类收获机、全膜双垄沟铺膜机、深松机、联合整地机的拆解，重点对其机架和关键装置进行切割、挤压破坏拆解。

3. 粮食干燥机（烘干机）、果蔬烘干机的拆解，重点对控制系统、热风系统和机体等关键部件进行物理破坏拆解。

4. 色选机的拆解，重点对传感系统、控制系统和机体等关键部件进行物理破坏拆解。

5. 粮食清选机的拆解，重点对清选机构和机体等关键部件进行物理破坏拆解。

6. 磨粉机的拆解，重点对磨粉机体和筛体等关键部件进行物理破坏拆解。

7. 打（压）捆机的拆解，重点对其打结装置、压捆装置等关键部件进行切割、挤压破坏拆解。

8.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的拆解，重点对其北斗终端板卡等关键部件进行物理破坏拆解。

（五）兑现补贴

1. 县农业农村局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贴申请受理，3 个工作日内完成机具核验、公示期为 3 天，在公示完成后 2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局提交资金兑付申请与有关材料。

2. 县财政局对县农业农村局提交的资金兑付申请，应于 5 个工作日内通过惠民系统向符合要求的补贴对象“一卡通”账户或对公账户兑付资金。

（六）建立档案

县农业农村局建立报废农机补贴档案，主要包括备案表、申请表、确认表、承诺书、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人机合影照片、机具铭牌照片或无铭牌机具回收企业喷涂编号整机照片、拆解过程监控录像、补贴兑付凭证复印件等资料。以上档案保存期不少于 3 年。回收企业拆解档案应包括确认表、承诺书、铭牌、发动机号码、底盘号 / 机架号、人机合影、拆解过程监控录像、残值支付凭证等资料，保存期不少于 3 年。乡镇人民政府对审核农业机械建立审核档案，档案包括：农业机械报废台账、备案表、

申请表、确认表、承诺书、机主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社保卡复印件等资料，保存期不少于 3 年。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工作。在县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专班领导下，各乡镇、农业农村、发改、财政部门要形成工作合力，明确职责，密切配合。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工作领导小组要定期对农机报废更新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及时出台政策措施。加强绩效管理，形成管理闭环，提升政策实施管理工作能力水平。

（二）高效实施补贴政策。各乡镇为实施主体负主体责任，农业农村、发改、财政部门为实施监管部门负连带责任，农业农村局要落实组织实施、审核监管责任，加快农机回收拆解企业培育和网点布局。财政局要落实资金兑付、资金监管责任，加大投入力度，保证必要的工作经费。

（三）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各乡镇、各部门要因地制宜、综合运用宣传挂图、广播电视、网络媒体等方式，以及政务村务公开等渠道，全方位开展补贴政策与实施工作宣传解读，着力提升政策知晓率，切实保障农机户、生产经销企业和广大农民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

（四）创新优化服务方式。加强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管理

系统、农机安全监督管理系统的信息衔接，提高农机报废补贴申请资料校核效率。鼓励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农业机械维修企业、农业机械生产及经销企业、农机合作社等按有关规定合作开展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工作。鼓励农机回收企业开展提前预约、上门回收、提供拉运等便民服务。

（五）持续强化监督管理。强化政策实施监管和风险控制，紧盯机具回收、机具核验、报废拆解、资金兑付等关键环节，严厉打击信息造假，以小充大报废、一机多地报废、单机多次报废、废件拼机报废等骗补套补行为。对弄虚作假套取国家补贴资金的企业、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要参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有关规定和原则进行严肃处理，并将其纳入“黑名单”。要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畅通投诉举报渠道认真受理、核查、处理群众举报投诉。

（六）及时调度报送情况。县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专班对各乡镇报废更新补贴情况进行调度、排名，对工作进展缓慢的乡镇将在全县范围内通报，县农业农村局根据省、市要求及时上报调度情况。

本通知明确的扩大报废补贴范围、提高报废补贴标准政策实施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有变动将另行通知。
《会宁县农业农村局 会宁县财政局 会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

发<会宁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会农发〔2024〕242号)同步废止。

- 附件：1. 会宁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 甘肃省 2025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额一览表
3. 会宁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申请备案表
4. 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样式）
5. 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样式）
-
6. 无铭牌报废机具编号样式示例参考表
7. 报废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销登记申请表
8. 关于办理报废农机注销登记手续的函（样式）
9. 农业机械报废年限表

附件 1

会宁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李学峰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副组长：魏 桢 县委农业农村工委书记
万小军 县发改局副局长
陈仰斌 县财政局副局长
成 员：姜毅坤 会师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梁 毅 甘沟驿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马快直 草滩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魏永刚 新塬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吴晓东 大沟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刘文锋 八里湾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陈 涛 杨崖集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宋 文 汉家岔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邵云凤 刘家寨子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赵秉鸿 四房吴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齐 晖 新庄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张礼强 土门岷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王伟学 韩家集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白耀冉 中川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杜玉芳 头寨子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邵 驰 河畔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姚彦刚 土高山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周亚玲 党家岷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姚 鹏 郭城驿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孟树蓬 白草塬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张海余 新添堡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王 龙 丁家沟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刘亚江 老君坡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陈立朗 平头川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李 伟 侯家川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陈景峰 翟家所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刘鹏飞 太平店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宋玉良 柴家门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李煜坤 县农机服务中心主任
李文婷 县发改局干部
徐亚娟 县财政局经建股股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机服务中心，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提出需领导小组决策的建议方案，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办公室主任由县农机服务中心主任李煜坤兼任，县农机服务中心具体负责日常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的，由新调整变动人员自动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甘肃省 2025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额一览表

序号	种类机型	分档参数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并更新报废补贴额 (元)
1	拖拉机	20 马力以下, 包含 10 马力 ≤ 发动机功率 < 20 马力, 及 10 马力以下且有手扶拖拉机铭牌的	1500	
		20 (含) — 50 马力 (含)	3850	
		50—80 马力 (含)	7860	
		80—100 马力 (含)	10840	
		100—160 马力 (含)	13140	
		160—200 马力 (含)	18000	
		200 马力以上	20000	
2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喂入量 0.5—1kg/s (含)	3000	4500
		喂入量 1—3kg/s (含)	5500	8250
		喂入量 3—4kg/s (含)	7300	10950
		喂入量 4kg/s 以上	11000	16500
	自走式半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3 行, 35 马力 (含) 以上	7200	10800
		4 行 (含) 以上, 35 马力 (含) 以上	17500	26250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	2 行	7200	10800
		3 行	12500	18750
		4 行及以上	20000	30000
	采棉机	3 行及以上	30000	80000
3	播种机	6 行以下 (人畜力)	400	600
		6 行以下 (机引三点悬挂式或牵引式)	600	900
		6—11 行	1200	1800
		12—18 行	1600	2400
		18 行以上	2000	3000

4	水稻插秧机	2 行手扶步进式		740	1110
		4 行手扶步进式		1740	2610
		6 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		2170	3255
		6 行及以上独轮乘坐式		1720	2580
		4—5 行四轮乘坐式		5400	8100
		6—7 行四轮乘坐式		9930	14895
		8 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		12500	18750
5	水稻抛秧机	7 行及以上水稻有序抛秧机		6200	9300
6	田间作业 监测终端			—	630
7	农用北斗辅助 驾驶系统			—	1200
8	植保无人机	药箱容量 20L 以下		2000	3000
		20L ≤ 药箱容量 < 30L		3000	4500
		30L ≤ 药箱容量 < 50L		3900	5850
		药箱容量 50L (含) 以上		4600	6900
9	机动喷雾 (粉) 机	悬挂式或牵引式 喷雾机	喷幅 18m 以下	540	
			喷幅 18m 及以上	1500	
		自走式喷杆 喷雾机	11—18 马力	800	
			18 (含) — 50 马力	3800	
			50 马力 (含) 以上	4600	
		自走式风送 喷雾机	5 (含) — 20kW	800	
20kW (含) 以上	930				
10	机动脱粒机	10t/h 以下		270	
		10 (含) — 30t/h		700	
		30t/h (含) 及以上		1300	
11	饲料 (草) 粉碎机	转子工作直径 400 (含) — 550mm		320	
		转子工作直径 550mm (含) 及以上		420	

	饲料(草)粉碎机	6t/h 以下揉丝机	300		
		6(含) —15t/h 揉丝机	600		
		15t/h 及以上揉丝机	1000		
12	铡草机	6t/h 以下	300		
		6(含) —9t/h	500		
		9(含) —20t/h	800		
		20t/h 及以上	1500		
13	粮食干燥机(烘干机)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批处理量 < 10t	2100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10t ≤ 批处理量 < 30t	7100		
		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批处理量 ≥ 30t	14500		
		连续式谷物烘干机, 20t ≤ 处理量 < 50t	4800		
		连续式谷物烘干机, 50t ≤ 处理量 < 100t	9700		
		连续式谷物烘干机, 处理量 ≥ 100t	20000		
		平床式谷物烘干机, 处理量 ≥ 3t	1800		
14	色选机	总执行单元数 60 及以上 CCD 图像传感器粮食色选机	6200		
15	磨粉机	磨辊长度 30cm 及以上磨粉机	1400		
16	犁	单犁体幅宽 35cm 以下	犁体数量 2—4 个	270	
			犁体数量 5—8 个	600	
			犁体数量 9 个及以上	1050	
		单犁体幅宽 35cm 及以上	犁体数量 2—4 个	370	
			犁体数量 5—8 个	1200	
			犁体数量 9 个及以上	1500	
单犁体幅宽 45cm 及以上	犁体数量 10 个及以上	2300			
17	旋耕机	1m ≤ 耕幅 < 1.5m	240		
		1.5m ≤ 耕幅 < 2m	420		
		2m ≤ 耕幅 < 2.5m	690		
		耕幅 ≥ 2.5m	840		
18	微耕机(涵盖耕整机、微型耕耘机、田园管理机、中耕机)	自带动力	500		

19	青(黄)饲料收获机	自走式青饲料收获机	1.8m ≤ 割幅 < 2.2m	13700	
			2.2m ≤ 割幅 < 2.6m	17000	
			割幅 ≥ 2.6m	20000	
		悬挂单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割幅 ≥ 0.9m	2400	
		悬挂双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割幅 ≥ 1.1m	3000	
			割幅 ≥ 2.1m	5400	
		牵引式、悬挂式捡拾压捆机, 0.7m ≤ 捡拾宽度 < 1.2m		1800	
		牵引式、悬挂式捡拾压捆机, 1.2m ≤ 捡拾宽度 < 2.0m		3600	
20	打(压)捆机	牵引式、悬挂式捡拾压捆机, 捡拾宽度 ≥ 2.0m		7600	
		压缩室直径 0.52m 及以上固定式圆捆压捆机		1800	
		压缩室截面积(宽×高) 0.081 m ² 及以上固定式方捆压捆机		800	
		压缩室截面积(宽×高) 0.105 m ² 及以上固定式方捆压捆机		1800	
21	薯类收获机	工作幅宽 1m 以下薯类收获机		510	
		工作幅宽 1m 及以上薯类收获机		1400	
		工作幅宽 0.7m 及以上自走式或牵引式薯类联合收获机		10000	
22	根茎类收获机	工作幅宽 1m 以下中药材挖掘机		1000	
		工作幅宽 1m 及以上中药材挖掘机		1500	
		工作幅宽 0.6m 及以上自走式药材挖掘机		6400	

23	全膜双垄沟铺膜机	带旋耕作业的全膜双垄沟铺膜机	750	
24	深松机	2—5 铲耩铲式深松机	600	
		6 铲及以上耩铲式深松机	900	
		2—3 铲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	630	
		4—5 铲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	960	
		6 铲及以上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	1200	
25	联合整地机 (包含深松整地 联合作业机)	2m 以下联合整地机 (包含深松 整地联合作业机)	500	
		2—2.5m 联合整地机 (包含深松整地 联合作业机)	750	
		2.5—3m 及联合整地机 (包含深松整 地联合作业机)	1000	
		3m 及以上联合整地机 (包含深松 整地联合作业机)	1700	
26	果蔬烘干机	热泵型果蔬烘干机	400	
		20m ³ 以下厢式果蔬烘干机	600	
		20m ³ 及以上厢式果蔬烘干机	1000	
27	粮食清选机	风筛或重力或窝眼式清选机, 5t ≤ 生产率 < 15t	1000	
		风筛或重力或窝眼式清选机, 15t ≤ 生产率 < 25t	1500	
		风筛或重力或窝眼式清选机, 生产率 ≥ 25t	2000	
		复式清选机, 5t ≤ 生产率 < 15t	1800	
		复式清选机, 15t ≤ 生产率 < 25t	2500	
		复式清选机, 生产率 ≥ 25t	3300	

报废并购置同种类机具的更新补贴额按《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等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附件 3

会宁县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申请备案表

基本信息	机主姓名/单位名称:	机主/单位联系电话:
	机主身份证号/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机主/单位地址:
机主申请	<p>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有报废农机具: 机型_____ , 类别: _____</p> <p>自愿申请报废, 资料准备齐全, 特申请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本人对报废农机具的真实性负责, 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申请机主(法人)签名: _____</p> <p>年 月 日</p>	
乡镇审核	<p>经调查核实, 该机主申请的农机具属于 <input type="checkbox"/>农业机械报废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农业机械报废并更新补贴, 机型_____ , 类别_____</p> <p>_____ , 报废补贴额_____ 元, 属于补贴范围之内, 申请资料符合政策规定, 拟同意补贴, 对其真实性和唯一性负责。</p> <p>经办人签名: _____</p> <p>负责人签名: _____ (公章)</p> <p>年 月 日</p>	
农业农村部门审核	<p><input type="checkbox"/>符合, 同意办理报废更新补贴</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符合, 不同意办理</p> <p>原因: _____</p> <p>经办人签名: _____</p> <p>负责人签名: _____ (公章)</p> <p>年 月 日</p>	

说明: 报废农机具人机合影照片和铭牌照片或喷涂编号整机照片粘贴到本表背面。本表 1 式 3 份, 由乡镇人民政府、农业农村部门分别留存。

附件 4

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样式）

确认表编号：

姓名或组织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	
产品名称及型号		生产企业	
发动机号*		底盘（车架）号*	
出厂日期*		出厂编号*	
车辆号牌*		回收残值（元）	
报废补贴额（元）		新购置同类农机 产品名称及型号*	
发票编号*		更新补贴额（元）*	
<p>本人合法所有的农机信息准确，因<input type="checkbox"/>1. 已达到报废年限 <input type="checkbox"/>2. 未达到报废年限（详见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3. 国家明令淘汰，自愿申请报废。</p> <p>机主签字（按手印）： 2025 年 月 日</p>		<p><input type="checkbox"/>已核对信息并回收</p> <p>农机回收企业（章） 经办人： 2025 年 月 日</p>	
<p><input type="checkbox"/>机主本人 已办理注销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非机主本人 已办理注销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非机主本人 核发地已办理注销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无牌证机具 已核查无此农机信息</p> <p>农机监管机构（章） 经办人： 2025 年 月 日</p>		<p><input type="checkbox"/>已核对补贴信息，同意发放补贴</p> <p>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办理部门（章） 经办人： 2025 年 月 日</p>	

说明：本表 1 式 4 份，由农机报废更新回收企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农村部门分别留存。

附件 5

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样式）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住址_____，
_____，联系电话_____，自愿申请报废
农业机械产品名称及型号_____，生产企业_____
_____（有铭牌按铭牌填写，无铭牌按实际情况填写），出厂编号_____
_____，发动机号_____。

未达到报废年限申请报废原因（可多选）：安全隐患大 故障
发生率高 损毁严重 维修成本高 技术落后 无法
修复或无配件来源。

我承诺，该农机确系本人合法所得，如不属实，愿承担一切
法律责任。

承诺人：_____（签名）

2025年__月__日

说明：本表 1 式 4 份，由办理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的回收企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农村
部门分别留存

附件 6

无铭牌报废机具编号样式示例参考表

序号	报废补贴机型	机具编号说明
1	拖拉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TLJ-020-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TLJ代表拖拉机的缩写，020代表拖拉机功率20马力，如是100马力，就编写100；001代表回收拖拉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	自走式全喂入、半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SGJ-3.0-001、回收企业简称-SGJ(B)-3-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SGJ代表稻麦联合收割机的缩写，3.0代表喂入量，如是0.5，就编写0.5；(B)代表半喂入，3代表3行，如是4行，就编写4；001代表回收稻麦收割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YMS-3-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YMS代表玉米联合收割机的缩写，3代表3行，如是4行，就编写4；001代表回收玉米收割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3	采棉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CMJ-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CMJ代表采棉机的缩写；001代表回收采棉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播种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BZJ-06-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BZJ代表播种机的缩写；06代表播种机行数，如是13行，就编写13；001是回收播种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4	水稻插秧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CYJ-2(4)(6)(8)-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CYJ代表水稻插秧机的缩写；2代表插秧机行数，如是4行，就编写4；001是回收插秧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5	水稻抛秧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PYJ-7(+)-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PYJ代表水稻抛秧机的缩写；7+代表7行及以上水稻有序抛秧机；001是回收抛秧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6	机动喷雾(粉)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PWJ-x18(-或+)-001、回收企业简称-PWJ-d18(-或+)-001、回收企业简称-PWJ-f20(-或+)-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PWJ代表机动喷雾机的缩写；x18(-)代表悬挂或牵引式喷幅18米以下，x18(+)代表喷幅18米及以上；d18(-)代表喷杆式动力18马力以下，d18(+)代表喷杆式动力18马力及以上，d50(+)代表喷杆式动力50马力及以上；f20(-)代表风送式动力20马力以下，f20(+)代表风送式动力20马力及以上；001是回收喷雾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序号	报废补贴机型	机具编号说明
7	机动脱粒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TLJ-10（30）（-或+）-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TLJ代表脱粒机的缩写；10（-）代表生产率10t/h以下，10（+）代表生产率10t/h及以上30t/h以下，30（+）代表生产率30t/h及以上；001是回收脱粒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8	饲料（草）粉碎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FSJ-550（-或+）-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FSJ代表粉碎机的缩写；550（-）代表转子直径550mm以下，550（+）代表转子直径550mm及以上；001是回收粉碎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RSJ-6（30）（-或+）-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RSJ代表揉丝机的缩写；6（-）代表生产率6t/h以下，6（+）代表生产率6t/h及以上15t/h以下，15（+）代表生产率15t/h及以上；001是回收揉丝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9	饲料（草）铡草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ZCJ-6（9）（20）（-或+）-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ZCJ代表铡草机的缩写；6（-）代表生产率6t/h以下，6（+）代表生产率6t/h及以上、9t/h以下，9（+）代表生产率9t/h及以上20t/h以下，20（+）代表生产率20t/h及以上；001是回收铡草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0	粮食干燥机（烘干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LSGZJ-X10（30）（-或+）-001、回收企业简称-LSGZJ-L50（100）（-或+）-001、回收企业简称-LSGZJ-C3（+）-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LSGZJ代表粮食干燥机（烘干机）的缩写；X10（-）代表批处理量10t以下循环式谷物烘干机（批处理量<10t）、X10（+）代表批处理量10—30t循环式谷物烘干机（10t≤批处理量<30t）、X30（+）代表批处理量30t及以上循环式谷物烘干机（批处理量≥30t）；L50（-）代表处理量20—50t/d连续式谷物烘干机（20t≤处理量<50t）、L50（+）处理量50—100t/d连续式谷物烘干机（50t≤处理量<100t）、L100（+）代表处理量100t/d及以上连续式谷物烘干机（处理量≥100t）；C3（+）代表3t及以上平床式谷物烘干机（处理量≥3t）；001是回收粮食干燥机（烘干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1	色选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SXJ-60（+）-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SXJ代表色选机的缩写；60（+）代表总执行单元数60及以上CCD图像传感器粮食色选机；001是回收色选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2	磨粉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MFJ-30（+）-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MFJ代表磨粉机的缩写，30（+）代表磨辊长度30cm及以上磨粉机；001是回收磨粉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序号	报废补贴机型	机具编号说明
13	犁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35 (-) L-4 (8) (10) -001、回收企业简称-35 (+) L-4 (8) (10) -001、回收企业简称-45 (+) L-4 (8) (10) -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35 (-) L代表幅宽35cm以下的单体犁的缩写、35 (+) L代表幅宽35cm及以上的单体犁的缩写、45 (+) L代表幅宽45cm及以上的单体犁的缩写；4代表犁体2—4个，8代表犁体6—8个，10代表犁体10个及以上；001是回收犁铧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4	旋耕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XGJ-1.5 (2) (2.5) (2.5+) -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XGJ代表旋耕机的缩写、1.5代表耕幅1 (含)—1.5m、2代表耕幅1.5 (含)—2m；2.5代表耕幅2 (含)—2.5m，2.5 (+) 代表耕幅2.5m及以上；001是回收旋耕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5	微耕机 (涵盖耕整机、微型耕耘机、田园管理机、中耕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WGJ-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WGJ代表耕整机、微型耕耘机、田园管理机、中耕机的缩写；001是回收微耕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6	青 (黄) 饲料收获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QZJ-1.8 (2.2) (2.6) -001、回收企业简称-QZJ-D0.9-001、回收企业简称-QZJ-S1.1 (2.1) -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QZJ代表青 (黄) 饲料收获机的缩写；1.8代表割幅\geq1.8m、功率\geq90kW，2.2代表割幅\geq2.2m、功率\geq110kW，2.6代表割幅\geq2.6m、功率\geq130kW；D0.9代表单圆盘割幅\geq0.9m；S1.1代表双圆盘割幅\geq1.1m、S2.1代表双圆盘割幅\geq2.1m；001是回收青 (黄) 饲料收获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7	植保无人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WRJ-20 (20+) 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WRJ代表植保无人机的缩写；20代表药箱容量20L以下，20 (+) 代表药箱容量20L及以上，30 (+) 代表药箱容量30 (含)-50L，50 (+) 代表药箱容量50L (含) 以上；001是回收植保无人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18	打 (压) 捆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DKJ-1.2 (2.0) (2.0+) -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DKJ代表打捆机的缩写；1.2代表$0.7\text{m} \leq$ 捡拾宽度$<1.2\text{m}$以内，2.0代表$1.2\text{m} \leq$ 捡拾宽度$<2.0\text{m}$，2.0 (+) 代表捡拾宽度$\geq 2.0\text{m}$；001是回收打 (压) 捆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YKJ052 (0.081) (0.105) -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YKJ代表压捆机的缩写；0.52代表压缩室直径$\geq 0.52\text{m}$，0.081代表压缩室截面积$\geq 0.081\text{m}^2$，0.105代表压缩室截面积$\geq 0.105\text{m}^2$；001是回收压捆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序号	报废补贴机型	机具编号说明
19	薯类收获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SSJ-1(1+)-001、回收企业简称-SSJ-L-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SSJ代表薯类收获机的缩写；1代表作业幅宽$\leq 1\text{m}$，1(+)代表作业幅宽大于1m；L代表自走式或牵引式薯类联合收获机；001是回收薯类收获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0	根茎类收获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GSJ-1(1+)-001、回收企业简称-GSJ-Z-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GSJ代表根茎类收获机的缩写；1代表作业幅宽$\leq 1\text{m}$，1(+)代表作业幅宽大于1m；Z代表自走式收获机；001是回收根茎类收获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1	全膜双垄沟铺膜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MLPMJ-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MLPMJ代表全膜双垄沟铺膜机的缩写；001是回收全膜双垄沟铺膜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2	深松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SSJ-C5(6+)-001、回收企业简称-SSJ-Z3(5)(6+)-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SSJ代表深松机的缩写；C5代表2-5铲凿铲式深松机($2 \leq \text{凿铲数} \leq 5$)、C6(+)代表批6铲及以上凿铲式深松机(凿铲数≥ 6)；Z3代表2-3铲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2 \leq \text{铲数} \leq 3$)；Z5代表4-5铲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4 \leq \text{铲数} \leq 5$)、Z6(+)代表6铲及以上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铲数≥ 6)；001是回收深松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3	联合整地机(包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LHZDJ-2(2.5)(3)(3+)-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LHZDJ代表联合整地机(包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的缩写；2代表2m以下联合整地机(包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幅宽$< 2\text{m}$)、2.5代表2—2.5m联合整地机(包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2\text{m} \leq \text{幅宽} < 2.5\text{m}$)；3代表2.5—3m联合整地机(包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2.5\text{m} \leq \text{幅宽} < 3\text{m}$)；3+代表3m及以上联合整地机(包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幅宽$\geq 3\text{m}$)；001是回收联合整地机(包含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4	果蔬烘干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GSHGJ-B-001、回收企业简称-GSHGJ-X20(-或+)-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GSHGJ代表果蔬烘干机的缩写；B代表热泵式果蔬烘干机；X20(-)代表20m^3以下厢式果蔬烘干机、X20(+)代表20m^3及以上厢式果蔬烘干机；001是回收果蔬烘干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序号	报废补贴机型	机具编号说明
25	粮食清选机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QXJ-15（25）（-或+）-001、回收企业简称-QXJ-F15（25）（-或+）-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QXJ代表粮食清选机的缩写；15（-）代表生产率5—15t/h风筛或重力或窝眼式清选机（$5t \leq \text{生产率} < 15t$）、15（+）代表生产率15—25t/h风筛或重力或窝眼式清选机（$15t \leq \text{生产率} < 25t$）、25（+）代表生产率25t/h及以上风筛或重力或窝眼式清选机（$\text{生产率} \geq 25t$）；F15（-）代表生产率5—15t/h复式清选机（$5t \leq \text{生产率} < 15t$）、F15（+）代表生产率15—25t/h复式清选机（$15t \leq \text{生产率} < 25t$）、F25（+）代表生产率25t/h及以上复式清选机（$\text{生产率} \geq 25t$）；001是回收粮食清选机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6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BDX-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BDX代表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的缩写；001是回收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27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	<p>示例：回收企业简称-JCZD-001</p> <p>说明：回收企业简称自定；JCZD代表田间作业监测终端的缩写；001是回收田间作业监测终端的序号，代表第一台，如是第10台，就编写010。</p>

附件 8

关于办理报废农机注销登记手续的函（样式）

_____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经机主申请，我县拟报废_____（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品牌+型号），号牌号码_____，机架号_____（或发动机号_____、铭牌信息_____），经查询甘肃农机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该机具由原机主_____在你县（市、区）登记注册，未办理转移登记手续，现为我县_____使用，经审核达到报废条件，请贵局予以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并反馈办理结果。

_____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_____年__月__日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附件（电子版）：1.现机主填写《报废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牌证注销登记申请表》2.中华人民共和国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如有）3.车辆号牌（如有）4.现机主身份证复印件 5.现机主与报废机具合影 6.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 7.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

附件 9

农业机械报废年限表

序号	种类和参照标准	机型	使用年限
1	拖拉机 GB/T16877—2008	小型（功率 $\leq 18\text{kW}$ ）	大于 10 年
		大中型轮式 （功率 $> 18\text{kW}$ ）	大于 15 年
		履带式	大于 12 年
2	联合收割机 NY/T1875—2020	自走式	无年限要求，建议 参考年限为 5 年
		悬挂式	无年限要求，建议 参考年限为 5 年
3	水稻插秧机 NY/T3529—2019	手扶式	大于 8 年
		乘坐式	大于 10 年
4	机动喷雾（粉）机 NY/T2454—2019		大于 10 年
5	饲料（草）粉碎机 NY/T3531—2019	配套动力 $\leq 18\text{kW}$	大于 10 年
		配套动力 $> 18\text{kW}$	大于 12 年
6	铡草机 NY/T3530—2019		大于 10 年
7	机动脱粒机 NY/T3532—2019		大于 8 年
8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	单模	大于 3 年
		多模	大于 1 年
9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单模	大于 3 年
		多模	大于 1 年
10	植保无人机	单模	大于 3 年
		多模	大于 1 年

序号	种类和参照标准	机型	使用年限
11	播种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2	犁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3	旋耕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4	微耕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5	青(黄)饲料收获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6	打(压)捆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7	水稻抛秧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8	粮食干燥机(烘干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19	色选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0	磨粉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1	薯类收获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2	根茎类收获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3	全膜双垄沟铺膜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4	深松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5	联合整地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6	粮食清选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27	果蔬烘干机		无年限要求,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说明: 未注明参照标准的种类, 目前国家对其使用年限无具体规定。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之规定“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 折旧最低年限为 5 年”和外省份发布相关种类报废农机年限标准, 建议参考年限为 5 年。

